

证券代码：920123

证券简称：芭薇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2

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职。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年3月5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-1和A-5区域

首席合伙人：邱靖之

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90 人

2025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016 人

2025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03 人

2024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50,078.87万元

2024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93,830.09万元

2024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91,164.30万元

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54 家

2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

根据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1、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专业资质、业务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、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，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2、在审计过程中，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范围、重要时间节点、人员安排、关键审计事项等年审相关工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，及时掌握公司年度审计进度，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、按质完成年审工作，及时向公司提交相关报告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2025年度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北京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等文件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